

三信家商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3 年 3 月 22 日 0800-0900 時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七樓講堂

主持人：校長 林 岑

與會人員：應到 83 人，實到 76 人

會議內容紀錄(本次會議紀錄非採逐字稿紀錄)

人事代理主任：

本次召開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目前與會人數已達 56 人超過三分之二，符合法定開會人數，會議開始，請校長致詞。

壹、主席致詞：

- 一、會長、學生代表、本校師長大家好，首先要感謝老師們上學期對學生付出的努力，另外針對學校的現況跟大家做個整體性的報告，第一、學校不論在轉型或創造附加價值上都做了很多的努力，目前也做出了一些成效，首先提到推廣教育，實習處完成了勞動部一個大案子，因為屬於勞動部的案子，所以校長負有宣導的責任，為了之後爭取勞動部的案子能有加分效果，所以等會我會花一點時間做宣導，也讓同仁們瞭解推廣教育，我們接了勞動部的案子，照服科新增了技能檢定教室，除了創造檢定的效能外，未來的推廣教育-照服班、托育班這些都是活絡及創造學校的附加價值；第二，今年的僑生招生，全國都在安全的人數範圍，未來會有很大的轉變，可能每個學校申請的名額會越來越多，今年報名已截止，學校也滿額，後續僑生來台的相關事宜，各處是要同心協力地去做安置；台灣學生的招生，才是學校的根基，雖然少子化，我們要怎樣活絡學校的空間，我們也有了初步的雛型，後續的發展還待同仁們再努力；第三，當初會去承接托育中心是為了學校的幼保科，我希望學校的幼保科應該別於他校，我們的幼保科學生有實習的場所且這場所是政府給我們的那就是托育中心，少子化的關係，政府對照顧小孩的議題是越來越重視，托育員的薪水也越來越好，之前二個中心都沒有發揮效果，將來希望能作為我們幼保科辦學特色的實習場地，也請家政群主任善用我們的資源，以拓展我們門的教學量，第四、我們的日校照服科今年一定要成班，未來我們要成立照服科建教班，它的產業遠景是非常好的，它是採階梯式，學生第三年就可以去公立醫院當照服員的實習生，日校照服科要能成班，才能成立建教班所以是今年的招生重點，也感謝茗娥主任透過計畫的撰寫將照服科教室設為檢定教室，3/28 號有關單位要來評估；第五、我們的日照中心是穩定中求發展，目前已招收 40 幾個長輩，未來的營收一定會回饋到學校，從去年 8 月 1 日正式營運到現在，短短幾個月，就能有如此成效，未來也會往越來越好的方向前進；大家都很努力，每個部門也都對自己的規畫努力在執行，這是我在期初校務會議要跟各位報告的；接下來要跟各位宣導勞動部的「職能基

準與應用」(如簡報資料)。

貳、各處室工作：(請參閱各處室工作報告)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提議修訂本校學生生活規範「請假規則」相關規定。

說明：參照教育部 110 年 11 月 11 日修頒「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 24 條：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婚假、產前假、娩假、陪產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及喪假…。另查本校學生請假規則中，尚無「婚假、陪產假」等假別，為符合上述法規，擬將學生請假別增列「婚假、陪產假」。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提議修訂「三信家商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相關規定。

說明：

一、依據教育局 113 年 2 月 23 日高市教高字第 11331027000 號函文「轉知教育部修正「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修正對照表、校園安全檢查操作手冊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範本各 1 份，並自即日起生效辦理。

二、本次修訂條文主要針對校園安全檢查之限制及實施方式詳細修正(如會議資料)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提議增訂「三信家商校園安全檢查規定」。

說明：

一、依據教育局 113 年 2 月 23 日高市教高字第 11331027000 號函文「轉知教育部修正「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修正對照表、校園安全檢查操作手冊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範本各 1 份，並自即日起生效辦理。

二、本規定係由「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之校園安全檢查項目衍生而來，其目的為明確律定教職員工生相關權責及檢查處理程序。詳細規定(如會議資料)：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陳麗玲：

- 一、我先針對校園安全提出我的疑慮，目前我們班學生衣服亂穿的，有些學生全身上下都是便服，進校門時，無人登記，如果有已離校(休轉學)不在學的學生進入校園，不之校園安全是誰要負責，所以是不是該建立一個機制，例如至少上、下身必須有一件制服或運動服，否則真不知如何去管理我們的學生；第二點，五月份學校要舉行合唱比賽，我曾跟學務處反映：「學生如不穿皮鞋或皮鞋規格不服規定」，是否有罰則？學務處回覆是無則可罰；那如果合唱比賽，學生這樣的穿著是否會扣分？
- 二、有關招生配額計算方式眾說紛云，問過邱主任說是按照薪資等級(人事室給的資料)；今年度起我們的薪資表，它不是 PDF 檔，而是很多文字湊再一起的表格，無法存檔，上面也沒有教師的等級，所以如果大家要知道自己的級別，可能要上網去查對照表，不太方便；再回過頭講到配額，我的級別已到頂，等級不會變，但今年和去年的配額不一樣，請問這要詢問哪個單位？

謝淑梅主任：依照學務處的立場，學生本應穿制服到校，目前學生外套和鞋子部分，教育局沒有法則可管，但我們還是希望能要求學生的服儀；另有關合唱比賽的部分，教育局有個重要集會的規定，所以不是免責的，所以合唱比賽還是要按照正常制服的穿著；校外人士我們還是會查核，前幾天有個辦休學的學生入校被我們發現，我們就把他請出校門，這部分也請老師們協助，如有發現異樣的學生，儘快通報學務處。

陳麗玲：服儀不整，進校門有人會登記嗎？答：不會。所以要導師們自己去要求？那學校可不可以有明文的規定，讓我們可以張貼在班上？答：這部分學務處會處理。

人事組長：薪資表沒有級表，已跟系統公司反映協調，因資料無級別欄位，無法顯示，但下個月起薪資表會顯示俸點；另外薪資表沒有 PDF 檔，但有紙本可列印，如師長們有需要，可以跟人事室索取。

校長：薪資我們已跟系統商簽約，如有部分異動，可能就要額外付費，我們會去評估，如果異動費是在經費的允許下，我們就去增列。

陳麗玲：對老師們來說之前的版本就很好用，存檔也很方便。

校長：新系統的使用都會有謀合期，因為科技化，統一作業系統，就不用多工處理，我們會再跟系統商協調，儘量滿足老師們的需求；另外有關招生邱主

任的部分，因他公出，今天無法當場回覆，會後，我們會先行開會討論，然後書面資料公布回覆。

伍、主席結論：

今天非常感謝大家的與會，剛有些庶務性的問題及政令要導師轉達，只有發現只有專任老師，專兼老師並未參加，以前是全校參加，所以校務會議的型態，學校可能也要做調整；不論如何，期初校務會議剛也跟參加的教職員工、家長會及學生代表做了工作計畫的說明報告，未來有關校務問題，溝通管道都是暢通的，不一定要等到校務會議才表達，最後還是謝謝大家。